

##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 山林火警救災紀實

110 年 2 月 28 日 15 時 06 分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接獲民眾報案在臺南市左鎮區榮和里 152 號民宅附近(即左鎮區榮



和里後坑及山上區平陽里卓猴交界處)發生山林火災，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隨即派遣消防局第四大隊轄區左鎮分隊 3 輛消防車

出動救災，由小隊長蔡佳宏率領隊員陳建良、馮俊霖、黃文彬共 4 人前往現場搶救。

左鎮救災車組到達報案地點時，蔡小隊長發現山林火災地點在半山腰附近，礙於現場山勢陡峭、林間道路狹窄，消防車難以接近火點佈線搶救，救災人員只能徒步攜帶火把上山前往救災，另針對附近民宅預先布置水線防護。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為避免山林火災延燒到民宅及鄰近經濟作物，亦同步派遣轄區新化副中隊長蕭傑澤前往指揮救災，第四大隊聞報後也



出動 1 車 2 人由副大隊長陳雄森帶領組長黃昱綸前往現場了解火災狀況。蔡小隊長聯繫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玉井工作站人員到場協助定



位火災現場位址，確認初期係為私有地燃燒，燃燒面積約 300 平方公尺，尚未波及所轄管林班地，蕭副中隊長指示現場救災人員布置水線搶救及防護周邊民宅並以火把阻隔延燒，林務局玉井工作站人員也偕同幫忙阻隔火勢，後續由左鎮

義消人員以空拍機查看火場，現場已無明顯火煙。

隔日 3 月 1 日 17 時 28 分接獲露營樂工作人員報案表示鄰近露營區南方山林有火煙可能會延燒到附近營區，左鎮分隊獲報後隨即出動 3 輛消防車，由分隊長唐昱峯率領隊員林柏賢、馮俊霖、鄭振鴻共 4 人前往現場搶救，到場後立即部署水線撲滅露營區週邊火勢，但目視遠方山林仍有火光竄出，於是請後續到場的義消支援空拍機探查火點位置。新化中隊長馮智泉據報



亦趕往現場指揮救災並將現場定位座標請林務局玉井工作站再次評估是否為林班地，因當時天色昏暗，人員無法深入山林救災，救災人車為防範山林火警突發狀況及監控是否會擴大延燒至露營區，人員均進駐露營區紮營周界防護警戒。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也派員到場監控空氣品質是否達到空汙標準影響居民生活，經採樣分析未達警戒值，隨後林務局玉井工作站也表示現場已延燒到林班地，工作站將於 2 日派員到場協助救災。



2 日 7 時林務局玉井工作站陳主任率領指揮車 1 輛、幫浦車 1 輛、救災人員 14 名於左鎮區榮和里 120 號民宅附近山腰處成立前進指揮所，藉由空拍機拍攝火警點位進行一連串火勢發展分析並申請空中直升機實施空中滅火作業，地面

人員則偕同左鎮分隊進行地面阻隔火勢作業。

在等待直升機到場救災及義消空拍機支援時，蘇副大隊長評估天候狀況指示轄區分隊先行部署水線，防止延燒及持續以火把撲滅火勢，空勤總隊臺中清泉崗機場（編號 NA705）在下午 2 時 30 分抵達現場勘查地形。後續義消通訊中隊到達後，以空拍機環繞火場四周探查山林火災延燒範圍，並協助定位將座標回傳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指揮中心，

以便告知空勤總隊直升機火警方位。救災直升機自南化水庫取水實施吊掛救災行動 11 梯次後，於晚上 19 時返回基地待命，林務局玉井工作站於隔(3)日繼續申請直升機吊掛水袋滅火作業。類似作業持續到 4 日由消防局協同林務局玉井工作站人員持續空中、地面撲火行動，直至火災完全撲滅。(消防局第四大隊 馮智泉中隊長)

